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unming Dianchi Water Treatment Co., Ltd.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6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

- 收入約為人民幣1,919百萬元，較2019年增加4.7%；
- 稅前利潤約為人民幣415百萬元，較2019年減少5.2%；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約為人民幣349百萬元，較2019年減少5.4%；及
- 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0.34元，較2019年減少5.6%。

董事會建議向於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內資股及H股股東名冊的所有股東派發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120元(含稅)，合計人民幣123,493,320元(含稅)，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預計派發日期為2021年8月5日(星期四)。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之經審計業績，連同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據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及附註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a)	1,919,423	1,833,542
銷售成本	6	(1,240,246)	(1,195,618)
毛利		679,177	637,924
銷售費用	6	(13,703)	(13,140)
行政費用	6	(151,365)	(126,082)
研發費用	6	(7,398)	(5,719)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26,671)	(8,829)
其他(開支)/收益淨額	5	(42,845)	86,512
其他虧損	4	(7,671)	(974)
經營利潤		429,524	569,692
財務收入		71,789	61,408
財務成本		(85,520)	(192,709)
財務成本—淨額	7	(13,731)	(131,301)
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份額		(312)	(241)
所得稅前利潤		415,481	438,150
所得稅費用	8	(65,053)	(68,072)
年度利潤		350,428	370,078
其他綜合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轉撥至投資物業時的物業重估盈餘		11,145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滙兌差額		2,145	871
		13,290	871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363,718	370,949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利潤歸屬：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48,547	368,411
—非控制性權益		1,881	1,667
		<u>350,428</u>	<u>370,078</u>
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61,837	369,282
—非控制性權益		1,881	1,667
		<u>363,718</u>	<u>370,949</u>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的 每股收益(以每股人民幣計)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	9	<u>0.34</u>	<u>0.36</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1	273,755	–
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		437,025	464,182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2,840,698	3,058,900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12	2,420,630	1,381,995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	13	612,729	516,266
無形資產		329,289	199,420
聯營投資		14,521	14,833
遞延所得稅資產		73,606	52,990
		<u>7,002,253</u>	<u>5,688,586</u>
流動資產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12	6,562	7,548
存貨		11,759	22,636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	13	26,954	27,57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46,327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00,000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4	2,391,034	2,225,415
現金及銀行結餘		749,940	1,290,199
受限制資金		7,990	67,966
		<u>3,494,239</u>	<u>3,887,66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5	699,096	486,848
應付所得稅		96,091	75,273
借款		1,884,963	701,320
租賃負債		1,168	3,786
合同負債	15	45,493	7,23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84,613	–
		<u>2,811,424</u>	<u>1,274,465</u>
流動資產淨值		<u>682,815</u>	<u>2,613,20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685,068</u>	<u>8,301,790</u>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248,429	266,354
借款	3,081,966	3,865,047
租賃負債	-	1,495
遞延所得稅負債	82,246	74,473
	<u>3,412,641</u>	<u>4,207,369</u>
淨資產	<u>4,272,427</u>	<u>4,094,42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29,111	1,029,111
其他儲備	1,523,380	1,489,179
留存收益	1,712,800	1,569,37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權益	4,265,291	4,087,665
非控制性權益	7,136	6,756
權益總額	<u>4,272,427</u>	<u>4,094,421</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於2010年12月23日在中國雲南省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昆明滇池第七污水處理廠。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在中國主要從事水供給和污水處理設施的開發、設計、施工、運營和維護。

2. 主要會計政策

合規聲明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通過國際會計準則確認的數據與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確認的數據不存在重大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人民幣」)(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列值，並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除另有註明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與本集團於2019年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會計政策一致的基準編製，惟採用下列與本集團相關及於本年度生效的新訂／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採納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第9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一階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2019冠狀病毒疫情有關的租金優惠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修訂本)：重大性的定義

該等修訂澄清重大性的定義並統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使用的該定義。

採納該等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採納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第9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一階段

該等修訂修改若干特定對沖會計規定，以減輕利率基準改革(整個市場的利率基準改革，包括將一項利率基準替換為另一項基準)所產生不確定因素之潛在影響。此外，該等修訂要求公司向投資者提供有關其受該等不確定因素直接影響的對沖關係的更多資料。

採納該等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的定義

該等修訂(其中包括)修改了業務的定義，並加入新指引以評估所收購的程序是否屬實質性。

採納該等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與2019冠狀病毒疫情有關的租金優惠

該等修訂豁免承租人考慮個別租賃合約以釐定2019冠狀病毒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優惠是否屬租賃變更，並允許承租人將有關租金優惠視為並非租賃變更而入賬。其適用於扣減在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租賃付款的與2019冠狀病毒疫情有關的租金優惠。該等修訂並不影響出租人。

該等修訂將適用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並可提早應用。本集團已選擇於本年度提早採納該等修訂。根據該等修訂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並確認初步應用該等修訂的累計影響，作為對留存收益期初結餘的調整，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

採納該等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摘要如下：

計量基礎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用的計量基礎為歷史成本基準，但誠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述，投資物業、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內列賬(「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負債乃按其公平值計量。

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與公司報告年度相同。

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結餘、交易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收支及盈虧均全數對銷。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獲得其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持續綜合入賬至該控制權終止為止。

非控股權益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分開呈列，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權益內呈列。於被收購方的屬現時擁有權權益及賦予其持有人在清盤時可按比例分得被收購方淨資產的非控股權益，乃初步以公允值或目前所有權文書於被收購方可辨認淨資產已確認金額的應佔比例計算。計量基準依個別收購事項而選擇。其他類別的非控股權益初步以公平值計量，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按其他計量基準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基礎(續)

分配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分佔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各部分。全面收益總額須分配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

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則列賬為股本交易。控股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將會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有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的經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允值間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出售時產生的損益按下列兩者的差額計算：(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已收代價的公允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值的總和；及(ii)於失去控制權當日附屬公司及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的賬面值。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有關所出售附屬公司的金額按與假設控股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同一基準列賬。於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及前附屬公司結欠或應付前附屬公司的任何金額自失去控制權當日起視適用情況列賬為金融資產、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或其他。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之實體。倘本集團因參與實體之營運而承受或享有其可變動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控制權之一項或多項元素出現變動，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公司有控制權。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附屬公司投資以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列值(如有)。倘投資之賬面值高於其可回收金額，則投資之賬面值按個別基準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營運政策的決策的權力，惟並不能夠控制或共同控制有關政策。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以股本會計法入賬，惟投資或其部分被歸類為持作銷售則除外。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記錄並隨後就本集團分佔投資對象的淨資產以及有關投資之減值虧損之收購後的變化做調整。除本集團已代表投資對象產生合法或推定義務或付代款，倘本集團於投資對象應佔虧損相等於或超過該投資對象之權益賬面值(包括任何長期權益實際上是本集團對投資對象之投資淨額)，本集團不再確認其應佔之進一步虧損。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損益，均按本集團於投資對象所佔之權益予以抵銷；惟證明已轉讓資產減值之未變現虧損除外，在此情況下，該等未變現虧損會及時在損益內確認。

於本公司在該等附註內呈列的財務狀況表中，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倘投資的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則按個別基準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本公司按所收到的股息及應收款項使用權益法將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入賬。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聯營公司(續)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變為於合資企業的投資，任何保留權益不予再計量。反之，投資繼續按權益法入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倘喪失重大影響力，本集團按公允值重新計量於前投資對象中保留之任何權益。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值與出售投資對象部份權益之所得款項及投資於喪失重大影響力當天之眼面金額之間差額在損益中確認。此外，之前就前投資對象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所有金額核算基準，與前投資對象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相同處理。保留權益在不再為聯營公司日期的公允值被視為金融資產初始確認的公允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未來變動

於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下列於本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用之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第7號、第9號及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未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指引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2018年至2020年週期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即期或非即期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⁴

¹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將予釐定生效日期

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於未來期間採用該等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3. 分部信息

執行董事已被確定為本公司的主要經營決策者。管理層已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審議的、用於分配資源和評估表現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本公司執行董事從產品和服務的角度確定業務。

本集團的報告分部如下：

- 污水處理；
- 水供給；及
- 其他，包括管理業務、運輸業務、熱力生產及財務職能。

本公司執行董事根據收入計量和營業利潤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3. 分部信息(續)

未分配資產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和聯營投資。未分配負債包括遞延稅項負債和應付所得稅。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權／使用權資產、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和無形資產的增加。

(a)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污水處理	1,276,466	1,213,810
營運服務—TOO模式下	872,615	823,658
營運服務—TOT/BOT模式下	116,807	79,396
建造服務—BT模式下	2,860	67,118
建造服務—BOT模式下	209,427	180,345
財務收入	74,757	63,293
再生水供應及自來水供應	260,986	304,857
再生水供應營運服務— TOO模式下	23,943	18,102
自來水供應營運服務— TOT/BOT模式下	6,538	14,507
建造服務—BT模式下	—	44,005
建造服務—BOT模式下	198,315	184,431
財務收入	32,190	43,812
其他	381,971	314,875
管理服務	190,154	139,108
運輸服務	4,039	4,252
建造服務—BT模式下	84,642	35,291
熱力生產	77,671	110,587
其他	25,465	25,637
	1,919,423	1,833,542

除運輸服務以某個時間點確認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隨時間經過確認。

3. 分部信息(續)

(b) 分部信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收入和業績(即營業利潤)及其他資料如下：

	污水處理 人民幣千元	水供給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入	<u>1,276,466</u>	<u>260,986</u>	<u>381,971</u>	<u>1,919,423</u>
分部毛利	<u>558,256</u>	<u>53,420</u>	<u>67,501</u>	<u>679,177</u>
分部利潤	<u>440,743</u>	<u>37,568</u>	<u>82,153</u>	<u>560,464</u>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 負債的公允價值損失				<u>(130,940)</u>
財務收入				71,789
財務成本				(85,520)
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份額				<u>(312)</u>
所得稅前利潤				<u><u>415,481</u></u>
其他信息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	202,515	6,139	18,469	227,12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053	125	3,767	13,945
無形資產攤銷	10,434	1,120	-	11,554
資本開支	<u>355,037</u>	<u>9,435</u>	<u>11,944</u>	<u>376,416</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和負債如下：

	污水處理 人民幣千元	水供給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u>7,267,231</u>	<u>1,060,842</u>	<u>2,080,292</u>	<u>10,408,365</u>
未分配的：				
遞延稅項資產				73,606
聯營投資				<u>14,521</u>
資產總額				<u><u>10,496,492</u></u>
分部負債	<u>4,285,038</u>	<u>679,798</u>	<u>1,080,892</u>	<u>6,045,728</u>
未分配的：				
遞延稅項負債				82,246
應付所得稅				<u>96,091</u>
負債總額				<u><u>6,224,065</u></u>

3. 分部信息(續)

(b) 分部信息(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收入及業績(即營業利潤)及其他資料如下：

	污水處理 人民幣千元	水供給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入	<u>1,213,810</u>	<u>304,857</u>	<u>314,875</u>	<u>1,833,542</u>
分部毛利	<u>514,145</u>	<u>57,622</u>	<u>66,157</u>	<u>637,924</u>
分部利潤	<u>445,753</u>	<u>31,526</u>	<u>46,086</u>	<u>523,365</u>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的公允價值收益				<u>46,327</u>
財務收入				61,408
財務成本				(192,709)
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份額				<u>(241)</u>
所得稅前利潤				<u><u>438,150</u></u>
其他信息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	188,247	5,716	19,839	213,80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090	-	3,834	13,924
無形資產攤銷	8,787	2,482	438	11,707
無形資產撤銷	9,458	-	-	9,458
資本開支	<u>205,189</u>	<u>34,040</u>	<u>25,479</u>	<u>264,708</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和負債如下：

	污水處理 人民幣千元	水供給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u>6,760,731</u>	<u>743,269</u>	<u>2,004,432</u>	<u>9,508,432</u>
未分配的：				
遞延稅項資產				52,990
聯營投資				<u>14,833</u>
資產總額				<u><u>9,576,255</u></u>
分部負債	<u>3,879,507</u>	<u>385,147</u>	<u>1,067,434</u>	<u>5,332,088</u>
未分配的：				
遞延稅項負債				74,473
應付所得稅				<u>75,273</u>
負債總額				<u><u>5,481,834</u></u>

3. 分部信息(續)

(c) 地理信息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因此，不需要地理區域信息。

(d) 主要客戶信息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的10%或10%以上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564,284	543,279
客戶B	249,068	230,505
	<u>813,352</u>	<u>773,784</u>

本集團客戶群體較為集中，與本行業的現實狀況一致。客戶A及客戶B均來自污水處理分部。如果客戶A或客戶B嚴重違反付款義務或與本集團終止商業合作關係，會嚴重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收益。

4. 其他虧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處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737	577
捐贈	6	33
罰款支出(附註a)	2,388	—
罰款支出－違反合同的賠償(附註b)	4,236	—
其他	304	364
	<u>7,671</u>	<u>974</u>

附註：

- (a) 罰款支出為根據2020年7月23日((2020)川11民終488號)的判決結果，應支付給施工公司樂山騰宏建築工程有限公司約人民幣2,388,000元的索償。
- (b) 罰款支出－違反合同的賠償為根據2020年7月24日((2020)川11民終489號)的判決結果，應支付施工公司樂山騰宏建築工程有限公司約人民幣4,236,000元的罰款。

5. 其他(開支)/收益淨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20,223	33,595
—與不動產、工廠和設備有關	10,160	15,855
—與研發活動有關	766	321
—與稅費返還有關(附註)	9,297	17,4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產生的利息收入	7,087	882
結構性存款產生的利息收入	—	899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變動	44,82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130,940)	46,327
租金收入	11,164	—
其他	4,794	4,809
	<u>(42,845)</u>	<u>86,512</u>

附註：中國國稅總局頒佈的《資源綜合利用產品和勞務增值稅(「增值稅」)優惠目錄》規定，自2015年7月1日起，從事資源綜合利用自營產品銷售或為資源綜合利用提供勞務的企業可在繳納增值稅後享受增值稅退稅政策。本集團的污水處理業務和再生水供應業務為優惠目錄項目，分別合資格享受70%及50%(2019年：70%及50%)的增值稅費退稅。

6.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	227,123	213,802
公用事業、電力及辦公室支出	124,733	92,021
僱員福利開支	177,907	161,088
污水處理和水供給服務的成本	146,407	105,597
建造服務成本	446,061	489,553
稅金及附加	28,693	27,409
維修及維護成本	27,601	21,349
手續費	8,446	8,6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945	13,924
分包費用	59,946	44,972
專業服務費	16,057	17,659
研發費用	7,398	5,719
無形資產攤銷	11,554	11,707
審計費	2,981	3,302
無形資產撤銷	—	9,458
燃料費用	57,321	80,590
雜項	56,539	33,767
銷售成本、銷售費用、行政費用和研發費用總計	<u>1,412,712</u>	<u>1,340,559</u>

7. 財務成本－淨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	123	361
－向關聯方收取的利息收入	<u>71,666</u>	<u>61,047</u>
	71,789	61,408
財務成本：		
－借款利息總支出	(227,092)	(158,292)
－未擔保借款利息支出	(95,607)	(40,609)
－公司債券利息支出	(31,524)	(31,015)
－擔保借款利息支出	(99,961)	(86,668)
－減：資本化計入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借款成本	8,586	8,610
－租賃負債的財務費用	<u>(168)</u>	<u>(382)</u>
－利息費用－淨額	(218,674)	(150,064)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33,283	(41,642)
－其他	<u>(129)</u>	<u>(1,003)</u>
	(85,520)	(192,709)
財務成本－淨額	<u>(13,731)</u>	<u>(131,301)</u>

8. 所得稅費用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	74,486	57,139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u>2,980</u>	<u>2,629</u>
	77,466	59,768
遞延稅項	<u>(12,413)</u>	<u>8,304</u>
所得稅費用	<u>65,053</u>	<u>68,072</u>

於2018年3月，香港法例引入兩級利得稅率制度，據此，合資格公司之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以8.25%之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溢利將以16.5%之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稅率制度的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實體溢利將持續按16.5%之統一稅率徵稅。

8. 所得稅費用(續)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子公司的稅率為25%。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除經各自的地方稅務部門批准享受稅務減免或優惠所得稅率的部分子公司外，本集團在中國的所有子公司均適用25%的所得稅率。討論如下：

- (a) 中國西部大開發政策是中國國稅總局對在中國西部省份開展業務的，其經營活動屬政策鼓勵類產業目錄規定產業的公司發佈的一項稅收優惠政策(「**西部大開發政策**」)。截至2020年和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符合中國西部大開發政策的規定，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 (b) 除西部大開發政策，本公司亦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截至2020年和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受1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
- (c) 由若干中國子公司擁有的部分新升級污水處理設施滿足合資格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的公共基礎設施項目目錄中的標準。針對本集團從此類新項目產生的相關應稅收入，該等子附屬公司有資格享受「三免三減半」的企業所得稅稅收優惠。
- (d) 部分中國子公司使用合資格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的資源綜合利用項目目錄中規定的資源。該子公司10%的收入無需繳納企業所得稅。

稅項之對賬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前利潤	<u>415,481</u>	<u>438,150</u>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103,870	109,538
不可扣除的費用(附註)	354	249
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的優惠稅率	(35,508)	(39,566)
研發費用的額外扣除撥備	(805)	(615)
稅項豁免收入	(4,679)	(4,836)
往年度撥備不足	2,980	2,629
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份額	47	36
其他	<u>(1,206)</u>	<u>637</u>
所得稅費用	<u>65,053</u>	<u>68,072</u>

附註：不可扣除的費用主要包括無有效發票的費用、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超出稅收減免限額的福利及招待費。

9.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收益根據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2020年	2019年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人民幣千元)	348,547	368,411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計)	<u>1,029,111</u>	<u>1,029,111</u>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	<u><u>0.34</u></u>	<u><u>0.36</u></u>

在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不存在潛在稀釋權利股，故稀釋每股收益與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10. 股息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a)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末股利每股人民幣0.125元(含稅)(2018年：人民幣0.1714元(含稅))(附註(i))	128,639	176,390
(b)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054元(含稅)(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附註(ii))	<u>55,572</u>	<u>—</u>
	<u>184,211</u>	<u>176,390</u>
(c) 尚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的股利		
除上述股利，董事會建議分派2020年度期末股利每股人民幣0.120元(含稅)(2019年：人民幣0.125元(含稅))。上述建議股利將從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留存收益中分派但不確認為年末負債，預計於2021年8月支付，金額合計為	<u><u>123,493</u></u>	<u><u>128,639</u></u>

附註：

- (i) 經股東週年大會於2020年6月19日批准，本公司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累積可分配利潤派發股利，共計約人民幣128,638,875元(含稅)。股利的分派已經列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派留存收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清股利。
- (ii) 經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於2020年11月6日批准，本公司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累積可分配利潤派發中期股利，共計約人民幣55,571,994元(含稅)。中期股利的分派已經列為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派留存收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清中期股利。

11. 投資物業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於報告期初	-	-
自使用權資產及在建工程轉入	217,783	-
公允值變動	44,827	-
轉撥至投資物業時的物業重估盈餘	11,145	-
	<u>273,755</u>	<u>-</u>
於報告期末	<u>273,755</u>	<u>-</u>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位於昆明市第二水質淨化廠的投資性房地產在建項目完工，並簽訂相關租約出租，自使用權資產及不動產、工廠和設備轉至投資性房地產核算，建造成本約為人民幣204,586,000元。於報告期末，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評估機構北京亞超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北京亞超」）作出的評估，第二水質淨化廠出租的1號、2號、3號建築物整棟（含地下室）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249,413,000元，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之差約為人民幣44,827,000元已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將位於第三水質淨化廠的自用管理樓出租，自不動產、工廠和設備轉至投資性房地產核算，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2,204,000元。於報告期末，根據北京亞超作出的評估，第三水質淨化廠6幢管理樓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1,863,000元，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之差約為人民幣9,659,000元已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及

本集團之子公司瀏陽水務、宏宇熱電將位於瀏陽市大瑤鎮造紙工業基地的2宗自用土地使用權出租，自土地使用權轉至投資性房地產核算，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10,993,000元。於報告期末，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評估機構北京亞超作出的評估，瀏陽市大瑤鎮造紙工業基地的2宗土地使用權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2,479,000元，公允價值與土地賬面價值之差約為人民幣1,486,000元已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

於報告期末，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為約人民幣273,755,000元（2019年：無），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北京亞超進行重估，該公司具備適當資格且近期於有關地點類似物業的估值方面擁有經驗。

本集團全部物業權益乃根據租賃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並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以及分類及入賬為投資物業。

租賃安排－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將其投資物業出租予租戶，租期為五年至八年（2019：無），且屬不可撤銷租賃。該租賃不含任何續租選項。每月租金按固定款額收取。租戶亦承擔管理費以及向本集團徵收的商品及服務稅等政府收費。

投資物業須承受剩餘價值風險。因此，租賃合同包括一項剩餘價值保證條款，據此，本集團有權在租賃期結束時向租戶收取投資物業的任何損失。此外，本集團已收取租金保證金，以保障若干投資物業免受因意外或物業實體損壞而可能產生的任何損失。

12.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本集團在中國已就污水處理以及供水服務(「處理設施」)，按TOT或BOT模式同政府部門訂立若幹協議。此等特許經營權協議中，本集團通常作為營運者(i)針對TOT模式下的協議，支付特定金額；(ii)針對BOT模式下的協議，建造處理設施；及(iii)代表相關政府部門在19至30年期間(「特許經營期間」)內經營並維護處理設施，使其達到特定服務水平，本集團將在特許經營期間按定價機制制定的價格收取服務費。本集團通常有權使用處理設施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但作為授予方的相關政府部門將控制和監管本集團使用處理設施提供的服務範圍，並有權在特許經營期間屆滿後實益享有處理設施的剩餘權益。各項特許經營權協議受本集團與中國相關政府部門簽訂的合同(如適用)和補充協議(載列了(其中包括)業績標準、調整本集團所提供服務價格的機制、在特許經營期間屆滿後恢復處理設施使其達到特定服務水平的特定義務，以及對於仲裁糾紛的安排)所規範。

本集團就特許經營權協議所支付的對價按無形資產(特許經營權)或金融資產(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或二者的結合入賬(如適用)。

實際利率在每年5.10%至每年9.23%區間內。

就本集團的特許經營權協議而言，金融資產部分(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的匯總信息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流動部分：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6,612	7,550
虧損撥備	(50)	(2)
	<u>6,562</u>	<u>7,548</u>
非流動部分：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2,433,633	1,382,480
虧損撥備	(13,003)	(485)
	<u>2,420,630</u>	<u>1,381,995</u>
	<u>2,427,192</u>	<u>1,389,543</u>

就本集團的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有不同的信用政策，取決於經營的地點。密切監察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的收取，以盡量減小與該應收款項有關的任何信用風險。

服務協議下的應收款項為已開具發票的應收款項。該款項主要為就本集團的特許經營權協議而言，應收作為授予方的中國政府部門的款項。

13.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

已發生成本加確認的利潤減確認的虧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生成本加確認的利潤減確認的虧損		
流動部分：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	26,954	28,030
虧損撥備	<u>-</u>	<u>(452)</u>
	<u>26,954</u>	<u>27,578</u>
非流動部分：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	619,954	521,948
虧損撥備	<u>(7,225)</u>	<u>(5,682)</u>
	<u>612,729</u>	<u>516,266</u>
	<u>639,683</u>	<u>543,844</u>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已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過期天數進行分組。預期信貸損失還包括前瞻性資訊。於2020年12月31日，就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總額作出撥備約人民幣7,225,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6,134,000元)。

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附註(a))：		
— 第三方	83,918	80,165
— 關聯方	85,983	123,168
— 地方政府	990,790	780,419
— 虧損撥備	<u>(35,312)</u>	<u>(16,294)</u>
應收賬款—淨額	<u>1,125,379</u>	<u>967,458</u>
其他應收款：		
— 第三方	128,176	57,597
— 關聯方(附註(b))	1,029,152	1,026,202
— 地方政府	53,319	47,057
— 虧損撥備	<u>(5,533)</u>	<u>(3,472)</u>
其他應收款—淨額	<u>1,205,114</u>	<u>1,127,384</u>
預付款：		
— 地方政府	—	3,587
— 其他	60,545	126,990
— 減值虧損	<u>(4)</u>	<u>(4)</u>
預付款—淨額	<u>60,541</u>	<u>130,573</u>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淨額	<u><u>2,391,034</u></u>	<u><u>2,225,415</u></u>

於2020年12月31日，除不屬於金融資產的預付款外，本集團一年內到期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公允價值，均與其賬面價值相近。

於2020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價值主要以人民幣為單位。應收賬款應在發出發票時支付。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容許使用壽命期預期虧損撥備的簡化方法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為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過期天數進行分組。預期信貸損失還包括前瞻性資訊。於2020年12月31日，就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作出撥備約人民幣35,312,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16,294,000元)。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他應收款項已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過期天數進行分組。預期信貸損失還包括前瞻性資訊。於2020年12月31日，就其他應收款項總額作出撥備約人民幣5,533,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3,472,000元)。

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根據銷售發票的應收賬款總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 1年以內	971,116	935,027
– 1至2年	175,053	37,300
– 超過2年	14,522	11,425
	<u>1,160,691</u>	<u>983,752</u>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b) 本公司與昆明新都投資有限公司(「新都投資」)、昆明公交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昆明公交」)及昆明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昆明發展投資集團」)分別於2020年9月4日、2020年1月23日、2020年2月13日及2020年6月2日與若干主要中國銀行訂立委託貸款合同，根據委託貸款合同，本集團委託該等主要中國銀行向新都投資、昆明公交及昆明發展投資集團分別提供人民幣350,000,000元、人民幣60,000,000元、人民幣240,000,000元及人民幣350,000,000元的貸款。於年末後，向昆明公交分別借出的人民幣60,000,000元和人民幣240,000,000元的貸款已清償。

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合同負債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第三方賬款(附註c)	327,203	150,971
其他應付款，應付：	148,067	146,012
– 關聯方	23,255	14,635
– 地方政府	1,182	1,791
– 第三方	123,630	129,586
購買子公司應支付的對價	53,057	21,209
應付職工工資和福利	42,543	42,285
購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應付款，應付：	48,566	46,207
– 關聯方	16,040	16,040
– 第三方	32,526	30,167
向關聯方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應付款項	58,194	58,194
應付利息	5,929	4,586
除所得稅外的應計稅款	15,537	17,384
	<u>699,096</u>	<u>486,848</u>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總額	<u>699,096</u>	<u>486,848</u>

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合同負債(續)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負債(附註d)		
— 地方政府	30,793	—
— 第三方	<u>14,700</u>	<u>7,238</u>
	<u>45,493</u>	<u>7,238</u>

附註：

- (a)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均無需支付利息。並且，除不屬金融負債的預收款項、應付職工工資和福利及除所得稅外的應計稅款外，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系因短期內到期，其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相近。應付賬款一般授出的信貸期為30至90天。
- (b)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主要以人民幣為單位。
- (c) 於報告期末，根據銷售發票的應付第三方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 1年以內	214,562	137,309
— 1至2年	100,354	13,662
— 超過2年	<u>12,287</u>	<u>—</u>
	<u>327,203</u>	<u>150,971</u>

- (d) 於各報告期內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預收客戶合同款的變動情況(不包括於同年內增減所產生者)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	7,238	11,737
確認為收益	(7,238)	(11,737)
預收款項或確認應收款項(附註)	<u>45,493</u>	<u>7,238</u>
於報告期末	<u>45,493</u>	<u>7,238</u>

附註：

有關款項為就在建污水處理及BOT項目從地方政府及第三方收取的預收款項。

於分配至於2020年12月31日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中，約人民幣45,493,000元(2019年：約人民幣7,238,000元)預計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合同負債(續)

附註：(續)

(e) 履約責任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已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獲履行或部份未獲履行)之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預期將會確認為收益之金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分配至未完成履約責任的交易總價	<u>21,140,635</u>	<u>21,000,797</u>

已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並預期於一年後確認為收益之交易價格金額涉及須於三十年內履行有關運營服務及建造服務之履約責任。已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之所有其他交易價格金額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上文所披露之金額並不包括受限制的可變代價。

本集團應用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121(a)號下之可行權宜處理方法及並無包括本集團將於原先預期時限為一年或以內之合約之餘下履約責任獲完成時有權獲得之收益之數據。

16. 報告期後事項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別處所披露的事項外，本集團有以下期後事項：

(a) 股利

經董事會日期為2021年3月26日的決議案批准，本公司擬派發末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120(含稅)，合計人民幣123,493,320元(含稅)。該議案將提交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供股東批准。

(b) 提供委託貸款

本公司於2020年1月23日及2020年2月13日與昆明公交及交通銀行分別簽訂兩份委託貸款合同，由本公司委託交通銀行向昆明公交分別提供人民幣60,000,000元及人民幣240,000,000元的貸款，到期日分別為2021年1月23日及2021年2月14日。於2021年2月22日該等委託貸款合同項下所有貸款均已按相關委託貸款合同償還，並於報告期後收取利息約人民幣3,613,000元。

本公司於2021年2月22日與昆明公交及交通銀行簽訂委託貸款合同，由本公司委託交通銀行向昆明公交提供人民幣300,000,000元的貸款，貸款期限自2021年2月24日至2022年2月24日，年利率為8.5%。

二、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 經營環境

2020年，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新冠肺炎疫情**」)席捲全球，世界經濟遭受重創，出現深度衰退。面對新冠肺炎疫情突然襲擊、保護主義抬頭、世界經濟衰退等嚴峻考驗，中國逆勢而上，成為2020年全球唯一實現經濟正增長的主要經濟體，國內生產總值(GDP)實現歷史性突破。2021年世界經濟發展仍可能受制於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但隨著各國疫苗接種及一系列經濟政策的持續實施，全球經濟活動有望逐漸恢復。

十八大以來，生態文明建設始終位於我國國家治理的重要位置，生態文明體制改革全面深化，生態環境保護發生歷史性、全局性變化。各級政府高度重視生態文明建設，其思想認識程度之深、污染治理力度之大、制度出臺頻度之密、執法督察尺度之嚴、環境改善速度之快前所未有。生態文明建設已取得顯著成效。隨著國家生態文明建設戰略的加速推進和生態環境保護的全面展開，環保行業發展正處於深度變革調整期和戰略機遇期，而水務產業正從粗放式發展進入高質量發展的新階段。本公司主業所屬的污水處理行業發展穩健，受經濟週期的波動影響較小，政策導向及行業投資環境積極向好。同時，監管力度的加強也帶來了設施優化升級和技術提標增效的需求，從而為行業提供了發展機遇。

我們享有向昆明市及中國其他若幹地區提供污水處理服務的獨家權利。特許經營權有利於公司繼續保持和鞏固在雲南省水務市場的經營優勢和競爭地位。憑借基於特許經營的業務模式、技術、項目執行力及服務區域的拓展，我們已取得穩定的收入及平穩的業務增長，這為我們整合水務資源、流域治理和污泥資源化利用等上下游產業鏈，並拓展工業廢水等細分市場奠定了有利的基礎。

1. 污水處理行業概況

近年來，國家對生態環境治理的重視程度已提升為國家戰略，政府相繼發佈了一系列政策，如《關於完善長江經濟帶污水處理收費機制有關政策的指導意見》、《長江保護修復攻堅戰行動計劃》、《城鎮生活污水處理設施補短板強弱項實施方案》及《關於推進農村生活污水治理指導意見》等。得益於持續的政策推動，近年來水務基礎設施不斷完善，城市和縣城污水處理量持續增長。同時，相關政策及市場發展也對行業提出了更高的發展要求，行業的發展正從規模增長向提質增效高質量發展轉變。伴隨著高質量發展的要求，行業內優勝劣汰的競爭格局進一步強化，對於已經具備一定規模及基礎的企業而言，挑戰和機遇並存。機遇在於政策和市場驅動下，行業未來的發展空間仍然較大，產業鏈上下遊併購機會湧現，該類企業可以利用自身業務優勢、技術優勢及融資優勢等取得新的市場份額。而挑戰在於該類企業能否將現有業務、新市場業務和產業鏈上下遊業務有效整合，以適應市場的高質量發展需求。

2021年是「十四五規劃」的開局之年，隨著經濟及社會發展需求的進一步提高，特別是新冠肺炎疫情後，社會對生態環境、公共衛生安全等有了更多及更高的需求，生態環境保護將會成為「十四五」及更長時期發展的重要內容。而作為生態環境治理主要內容的污水處理行業，未來在提標改造、農村環境治理、智慧水務、流域治理等投資發展領域仍具有較大空間。

2. 再生水行業概況

目前，我國再生水利用尚處於起步階段，發展不充分，利用水平不高，但再生水作為常規水資源的替代和補充性資源，可以廣泛用於生態補水、農業灌溉、工業生產、市政雜用、回灌地下水等，從而緩解水資源供需矛盾。2021年1月，國家發展改革委聯合科技部、工業和信息化部、財政部、生態環境部等九個部門共同印發了《關於推進污水資源化利用的指導意見》，對全面推進污水資源化利用進行了部署，包括總體目標到2025年，全國污水收集效能顯著提升，縣城及城市污水處理能力基本滿足當地經濟社會發展需要，水環境敏感地區污水處理基本實現提標升級；全國地級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達到25%以上，京津冀地區達到35%以上；工業用水重復利用、畜禽糞污和漁業養殖尾水資源化利用水平顯著提升；污水資源化利用政策體系和市場機制基本建立。到2035年，形成系統、安全、環保、經濟的污水資源化利用格局。

3. 市政供水行業概況

近年來，我國國民經濟的穩步、高速發展及城鎮化率的不斷提高，成為供水行業不斷發展、用水需求日益旺盛的重要基礎。而城市供水綜合生產能力、城鎮供水設施、城市供水管道等投資也在呈現平穩增長態勢。

隨著國家節水行動、水資源再生利用等推廣，市政供水價格調整也呈現與相關政策掛鈎的趨勢。在中國雲南省，隨著製造業向中國西部省份的轉移和這些地區城市化的加速，預計將推動城鎮人口和GDP的增長，從而增加對市政自來水供應的需求。政府高度重視中國西部自來水供應的發展。國家政策的推動，預期將為水務產業的未來帶來龐大市場機遇和發展潛力。污水處理、再生水及供水產業將從急速加快的中國城鎮化進程以及中國政府對環保行業的政策支持中獲益。

4. 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

2020年至今的新冠肺炎疫情在全世界蔓延，給世界衛生、經濟等帶來了大範圍的影響。面對疫情挑戰，本集團首要任務是繼續為客戶提供可靠和優質的服務，保證疫情期間污水處理、再生水及自來水供應的質量達到相關標準，同時確保員工的安全和健康。報告期內，本公司各個污水處理廠、再生水供應設施及自來水供應設施正常運行，污水處理量與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報告期內，新冠肺炎疫情未對本集團的運營、財務或未來計劃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因疫情影響，2020年第一季度，本集團工程項目在當地政府的要求下短暫停工，工程所需勞務和物資所在地採取停工停產或限制人員物資流動等措施，間接地影響了工程實際建設進度。從整個報告期來看，相關工程已按既定計劃有效實施，因此第一季度工程的推遲開工未對本公司工程進度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其次，本公司主營業務為污水處理，收入主要來源於地方政府。為了全力抗擊疫情，地方政府將財政資金優先用於抗疫，從而可能影響到本公司與地方政府款項結算的時間。隨著疫情常態化防控措施的有效實施及疫苗研發、接種的推進，中國境內經濟恢復正在加快。基於此，我們認為新冠肺炎疫情不會對本公司的現金流和生產經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B. 發展策略及展望

在經歷了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的衝擊導致全球經濟衰退後，隨著各國積極財政政策的實施及疫苗的接種，世界經濟正在逐步恢復。但本次新冠肺炎疫情對世界經濟的影響是深遠的，世界經濟還將經歷結構性調整、產業鏈重構、動力及方式轉變等一系列的變化，世界經濟復甦仍存在不穩定性。

中國作為世界第二大經濟體，得益於有效的疫情防控措施及積極有為、注重實效的財政政策，中國經濟在2020年仍然實現了正增長。隨著國內大循環為主體、國內國際雙循環相互促進的新發展格局的加快形成，以及穩健的貨幣政策更加注重靈活適度，國內經濟的快速恢復態勢將進一步持續。

2020年是中國全面建成小康社會和「十三五」規劃的收官之年，是打贏污染防治攻堅戰的決勝之年，在「十三五」規劃期間，環保行業的發展也逐步加快向高質量發展轉變。《中共中央關於制定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計劃和二〇三五年遠景目標的建議》（「**建議**」）對「十四五」期間環保行業的發展提出了更高標準。建議指出要多措並舉協同推進經濟高質量發展和生態環境高水平保護，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堅戰，繼續開展污染防治行動，持續改善環境質量。堅持山水林田湖草系統治理，提升生態環境系統質量和穩定性。全面提高資源利用效率，推進資源總量管理、科學配置、全面節約、循環利用。隨著生態環保「十四五」規劃的出臺，未來生態環保投資規模將持續保持高位，環保行業有望迎來新一輪增長。

在國家「長江經濟帶」、「西部大開發」及雲南省「十四五規劃和二零三五年遠景目標綱要」等重要戰略規劃的指引下，本公司緊跟國家打好「三大攻堅戰」及雲南省生態文明建設排頭兵創建的步伐，秉持「一元為主，相關多元」的發展理念，致力於提升生態環境綜合治理和生態文明建設能力。本公司在中國雲南省及中國其他若幹地區擁有提供污水處理服務的獨家權利，未來，我們將在持續深耕現有業務市場的基礎上，緊跟產業政策導向，全面佈局流域治理、高品質再生水供給、污泥資源化利用、礦山修復及固廢處理處置領域等上下遊產業鏈，進一步提升綜合服務水平，更好的適應未來環保行業高質量發展的要求，搶抓高質量發展市場紅利。在投融資方面，本公司將順應經濟發展及環境政策的相關變化，採取穩健的投融資策略，適度靈活調整，以確保所有資源能夠發揮最大效率。在企業可持續發展管理方面，我們將繼續深挖內生動力，不斷激發公司在科技創新、人才隊伍建設、管理提質增效等方面的潛能，確保本集團的業務可持續高質量發展。

C.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採用TOO、TOT及BOT等項目模式，TOO模式為核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TOO項目為我們的總收入貢獻49.3%，我們的TOT項目為我們的總收入貢獻6.6%，而我們的BOT項目為我們的總收入貢獻25.2%。我們亦針對部分項目採用BOO及BT項目模式。

對於TOO及TOT模式，我們以協議價向當地政府購買現有設施的特許經營權。對於BOT模式，我們的自有設施均由我們自行融資、建設及經營。在相關特許經營權屆滿後，我們根據項目類型自當地政府獲得新的特許經營權或將相關設施轉讓回當地政府。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49間特許經營水廠(含41間污水廠，8間自來水廠)，其中44間水廠已投入運營，5間在建。該44間正在運營的水處理廠中，其中14間為TOO項目，22間為TOT項目，6間為BOT項目及2間為BOO項目。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設施利用率高於行業平均水平，污水處理量保持較高水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污水處理總量為657.5百萬立方米，平均設備利用率為92%。

污水處理項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總共有37間污水處理廠已投入運營(其中昆明14間，中國其他地區23間)，日總污水處理能力達1.97百萬立方米。我們有4間污水處理廠在建，分別位於中國雲南省和老撾。憑藉技術先進的設施、獨立研發的專利及良好的管理能力，我們能夠維持較低的成本，提供高質量的污水處理服務。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設計污水處理能力的91%達到國家一級A類排放標準。

此外，我們接受託管提供運營管理服務的設施共計有31座，日總設計污水處理能力為0.5百萬立方米。

報告期內，本公司新簽署了昆明市西山區農村污水綜合治理項目、祿勸縣城鎮污水收集處理項目、德宏州盈江縣農村人居環境治理項目。同時，我們通過股權收購方式收購了昆明市東川區國禎污水處理有限公司及莆田市華科環保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權，進一步拓展了本公司業務市場。

再生水業務

再生水業務方面，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有10間污水處理廠生產再生水，日總設計產能達213,000立方米。我們的再生水客戶包括昆明市的工商業機構、企事業單位。報告期內，再生水供應量為31,176,512立方米，與2019年相比增長約166%。

十九大以來，國家在推動社會節水、全面提升水資源利用率，形成節水型生產生活方式、保障國家水安全、促進高質量發展等方面出台了諸多措施，同時，隨著國家對分類用水的調控，再生水價格市場經濟效益顯著，被廣泛推廣用於工業生產、市政雜用、生態補水等方面。報告期內，我們的再生水供水量隨著城市河道補水、市政雜用需求量的增加而有大幅提升。我們在全國多個地區擁有污水處理廠，這為本公司再生水業務在當地的發展提供了基礎，我們將根據各個地方的政策及市場供需情況，繼續推進再生水業務的發展。

自來水業務

自來水業務方面，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在中國有7間自來水廠已投入營運，有1間自來水廠在建。報告期內自來水供應量與2019年相比基本持平，我們預計，隨著城市化建設及供水設施的建造，自來水業務將進一步增長。

D. 主要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運營風險主要為資本密集的行業特性、水質標準要求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

資本密集的行業特性

我們從事的污水處理、再生水供應及自來水供應項目，通常需要大量初始現金支出，投資回收期長，我們的項目平均投資回收週期為5-10年。若我們無法按該等項目所需的金額進行融資或再融資，我們或需透過內部資源為該等項目融資，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現實其他業務發展造成負擔。此外，我們或因資金短缺而無法恰當履行我們有關該等項目的義務，這會導致我們收益減少，甚至會導致我們初始投資出現損失。

於項目初期階段，我們必須做出大量資本投資，而該等投資主要依賴於我們於全球發售所募集資金、銀行貸款及公司債券撥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有息負債總額為人民幣4,966.9百萬元，較2019年的人民幣4,566.4百萬元增加8.8%。於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淨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為49.6%。

我們預期繼續利用銀行貸款及公司債券撥付項目的部分投資。而銀行貸款利率主要受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於每月發佈的人民幣貸款的貸款市場報價利率的影響。人民幣貸款的貸款市場報價利率的提升可能增加我們人民幣借款利息支出總額。

水質標準要求

我們所建的污水處理、再生水供應及自來水供應設施均需將污水及原水處理至符合指定規定的水質標準。污水處理、再生水供應及自來水供應的水質取決於進入設施的污水含污情況及我們設施是否能夠正常運行，任何未知或未發現的超過系統處置能力的污水進入設備或設備缺陷或兼容性問題亦會對我們構成風險。我們無法保證能夠永遠及時發現並及時維修故障設備，或解決處理工藝或設施的其他任何問題。在此類情況下，我們的設施可能無法按照相關規定及合同標準處理污水或原水，從而可能導致我們面臨客戶索賠或遭到政府處罰，亦可能導致暫停運營以及整改及聲譽受損。此外，待處理的污水或原水可能含有大量超過我們在設施設計及建設期間預測的污染物類型及數量，從而對我們的運營成本、設施磨損及出水水質排放造成不利影響。

不可抗力事件

未來發生任何不可抗力事件、自然災害或爆發疫情，或會限制受影響地區的業務，進而對我們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該等風險包括暴雨、高溫、低寒、雷擊等氣象因素引發的自然災害對設施設備、構築物破壞導致生產運營中斷、設施設備損毀等，以及2020年至今的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的蔓延。針對突發的不可抗力事件，本公司制定了相關的應急處理預案，並於日常工作中進行應急處理處置演練，以增強公司及僱員應對該等事件的能力，於經營所在地雨季來臨之前，做好相關物資採購及安全檢查，降低該等不可抗力事件對本公司的影響。

E. 財務回顧

1. 合併經營業績

我們的收入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33.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19.4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85.9百萬元或4.7%。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毛利為人民幣637.9百萬元，增長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人民幣679.2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41.3百萬元或6.5%。報告期內，污水處理、再生水及自來水供應、其他分部的收入分別佔總收入的66%、14%、20%。

下文論述於報告期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趨勢。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合併經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919,423	1,833,542
銷售成本	<u>(1,240,246)</u>	<u>(1,195,618)</u>
毛利	679,177	637,924
銷售費用	(13,703)	(13,140)
行政費用	(151,365)	(126,082)
研發費用	(7,398)	(5,719)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26,671)	(8,829)
其他(開支)／收益淨額	(42,845)	86,512
其他虧損	<u>(7,671)</u>	<u>(974)</u>
經營利潤	<u>429,524</u>	<u>569,692</u>
財務收入	71,789	61,408
財務成本	<u>(85,520)</u>	<u>(192,709)</u>
財務成本－淨額	(13,731)	(131,301)
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份額	<u>(312)</u>	<u>(241)</u>
所得稅前利潤	415,481	438,150
所得稅費用	<u>(65,053)</u>	<u>(68,072)</u>
年度利潤	350,428	370,078
其他綜合收益	<u>13,290</u>	<u>871</u>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u><u>363,718</u></u>	<u><u>370,949</u></u>

a. 收入

我們的收入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33.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19.4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85.9百萬元或4.7%，主要原因為：

- 我們污水處理分部的收入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13.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76.5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62.7百萬元或5.2%。其中，污水處理營運服務收入增加人民幣86.4百萬元，主要由於增值稅稅率變動及污水處理水量增加；建造服務收入減少約人民幣35.2百萬元，主要由於尋甸縣清水海保護區海頭村保護工程等項目投入較2019年有所下降；財務收入增加約人民幣11.5百萬元。
- 我們的水供給分部的收入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4.9百萬元，降低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1.0百萬元，降幅為人民幣43.9百萬元或14.4%，主要由於尋甸縣公園和部分道路再生水利用及綠化提升改造BT項目進入回購期，導致建造服務收入較2019年減少人民幣30.1百萬元。
- 我們其他分部的收入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4.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2.0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67.1百萬元或21.3%。由於2020年本公司提供委託管理業務量增長等原因，管理服務收入增加約人民幣51.0百萬元；由於宜良縣九鄉旅遊小鎮宜九路改擴建工程等BT項目持續建設，建造收入增加約人民幣49.4百萬元。2020年第一季度瀏陽市宏宇熱電有限公司（「宏宇熱電」）周邊客戶受疫情影響，電力需求有所減少，熱電收入減少約人民幣32.9百萬元。

b.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95.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40.2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44.6百萬元或3.7%，具體如下：

- 我們污水處理分部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99.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18.2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18.5百萬元或2.6%，主要由於本報告期內污水處理量增加。
- 我們水供給分部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7.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7.6百萬元，降幅為人民幣39.6百萬元或16.0%，主要由於本公司水供給建造業務下降導致建造投入減少。
- 我們其他分部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8.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4.5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65.8百萬元或26.5%，其中，委託管理業務量增長，委託管理成本增加約人民幣32.0百萬元；宜良縣九鄉旅遊小鎮宜九路改擴建工程等BT項目持續建設，增加建造成本約人民幣46.7百萬元。另外，2020年第一季度宏宇熱電周邊客戶受疫情影響電力需求量下降，熱電成本減少約人民幣11.5百萬元。

c. 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37.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79.2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41.3百萬元或6.5%，主要由於污水處理分部的毛利增加人民幣44.2百萬元、水供給分部的毛利減少人民幣4.2百萬元及其他分部的毛利增加人民幣1.3百萬元所致。

我們的毛利率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4.8%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5.4%，增幅為0.6%，主要由於污水處理分部及水供給分部的毛利率增加，部分被其他分部的毛利率下降所抵銷。

- 我們污水處理分部的毛利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14.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8.3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44.2百萬元或8.6%。我們的分部毛利率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2.4%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3.7%，增幅為1.3%，主要由於昭通滇池水務有限公司(「**昭通水務**」)污水服務本期毛利較高；昭通中心城市第二污水處理廠、東川區污水處理廠等項目正式商業運行，財務收入增加。
- 我們水供給分部的毛利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3.4百萬元，降幅為人民幣4.2百萬元或7.3%。我們的分部毛利率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8.9%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5%，增幅為1.6%。
- 我們其他分部的毛利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6.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7.5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1.3百萬元或2.0%。我們的分部毛利率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0%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7%，降幅為3.3%，主要由於2020年第一季度宏宇熱電周邊客戶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電力需求有所減少，導致全年綜合毛利率偏低；宜良縣九鄉旅遊小鎮宜九路改擴建工程等BT項目處於建造階段，建造毛利率較低。

d. 銷售費用

我們的銷售費用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7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0.6百萬元或4.6%。

e.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6.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1.4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25.3百萬元或20.1%，主要是由於行政人員福利開支增加人民幣18.4百萬元，折舊費及租賃費增加人民幣5.4百萬元。

f.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4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1.7百萬元或29.8%。

g.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7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17.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需要確認的虧損撥備有所增加，故本報告期內計提金融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26.7百萬元。

h. 其他(開支)／收益淨額

我們的其他(開支)／收益淨額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人民幣86.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開支人民幣42.8百萬元，降幅為人民幣129.3百萬元或149.5%，主要由於本公司與恆生銀行簽訂的人民幣外匯貨幣掉期交易協議，用於對沖公司於2019年3月至6月獲取的國際銀團外幣借款(本金分別為170,000,000美元及1,015,000,000港元)產生的外匯波動風險，2020年該協議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虧損人民幣130.9百萬元(同期該協議對應的外幣負債因匯率波動而產生的匯兌收益人民幣131.7百萬元於當期財務成本確認)。

i. 其他虧損

我們的其他虧損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人民幣1.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人民幣7.7百萬元，主要由於2020年樂山德貝奧水務有限公司應支付人民幣6.6百萬元工程款違約金所致。

j. 經營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經營利潤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9.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9.5百萬元，降幅為人民幣140.2百萬元或24.6%。我們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利潤率分別為22.4%及31.1%。

k. 財務收入

我們的財務收入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1.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1.8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10.4百萬元或16.9%。主要由於關聯方借款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l.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2.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5.5百萬元，降幅為人民幣107.2百萬元或55.6%。主要由於本公司於2019年3月至6月獲取的國際銀團外幣借款因2020年匯率變動產生匯兌收益人民幣131.7百萬元(同期公司與恆生銀行簽訂的人民幣外匯貨幣掉期交易協議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虧損人民幣130.9百萬元計入其他開支)。

m. 所得稅前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所得稅前利潤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8.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5.5百萬元，降幅為人民幣22.7百萬元或5.2%。

n. 所得稅

我們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68.1百萬元及人民幣65.1百萬元，實際稅率分別為15.5%及15.7%。我們的實際稅率與上年基本一致，由於我們的一些污水處理設施的稅收優惠待遇到期及部分子公司不享受「西部大開發政策」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因此實際稅率略高於15%。

o. 綜合收益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綜合收益總額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0.9百萬元降低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3.7百萬元，降幅為人民幣7.2百萬元或1.9%。

2.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投資、建設、經營及維護我們的污水處理及供水設施。迄今為止，我們的投資及經營所需資金主要通過銀行貸款、經營產生的現金、股權出資及發行債務籌集。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613,467)	(172,812)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290,733)	(1,131,514)
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u>387,547</u>	<u>1,500,96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516,653)	196,640
匯率變化影響	(23,606)	13,845
報告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290,199</u>	<u>1,079,714</u>
報告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749,940</u></u>	<u><u>1,290,199</u></u>

a.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主要包括就提供服務向客戶收取的現金。我們亦於經營中使用現金購買原材料及其他存貨、向供應商及分包商付款、支付工資及福利等費用以及支付利息及所得稅。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13.5百萬元，主要包括經營使用的現金人民幣339.3百萬元，已付所得稅人民幣57.1百萬元及已付利息人民幣217.0百萬元。2020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較2019年增加人民幣440.7百萬元，主要由於本期特許經營項目建造投入相比上期增加。

b.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用於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關聯方貸款及進行其他投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90.7百萬元，主要包括：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人民幣186.8百萬元，購買博時資本資管產品現金淨流出人民幣100.0百萬元。2020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較2019年減少人民幣840.8百萬元，主要由於上年度向關聯方授出貸款淨增加人民幣1,000.0百萬元。

c.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我們的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主要為借款。

我們的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流入人民幣1,501.0百萬元變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流入人民幣387.5百萬元，主要由於2020年度取得借款較2019年減少導致。

3. 營運資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的詳情：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6,562	7,548
存貨	11,759	22,636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	26,954	27,57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46,327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00,000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391,034	2,225,415
現金及銀行結餘	749,940	1,290,199
受限制現金	7,990	67,966
流動資產總額	3,494,239	3,887,669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699,096	486,848
應付所得稅	96,091	75,273
借款	1,884,963	701,320
租賃負債	1,168	3,786
合同負債	45,493	7,23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84,613	–
流動負債總額	2,811,424	1,274,465
流動資產淨額	682,815	2,613,204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流動資產淨額人民幣682.8百萬元及流動資產淨額人民幣2,613.2百萬元。流動資產淨額減少主要因為未擔保的短期借款及應付地方政府和第三方的應付款項增加。

a. 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

我們的特許經營權協議下應收款項指於整個特許期間內，因建造服務(就BOT項目而言)或收購對價(就TOT項目而言)所產生的未結算應收款項。根據我們的BOT及TOT協議，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將以我們於BOT及TOT項目運營期間收取的費用款項結算(經運營服務以及融資收入調整)。自特定資產負債表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部分被分類為截至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流動資產，而剩餘部分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我們的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從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89.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37.7百萬元或74.7%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27.2百萬元，主要由於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特許經營權協議下的應收款項由2019年至2020年同比增長人民幣1,038.6百萬元或75.2%。增長主要因為我們取得昭通水務的特許經營權，且昭通中心城市第二污水處理廠等項目持續建設，特許經營權下的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521.9百萬元；繁昌縣第二污水處理廠項目特許經營權項目本期按完工進度，確認應收款項人民幣46.7百萬元；晉寧區東大河一中河水環境綜合治理及再生水生態補水項目本期按完工進度，確認應收款項人民幣48.6百萬元；宜良縣農村污水處理站及附屬設施建設項目(一期)本期按完工進度確認應收款項人民幣41.8百萬元。

b. 存貨

我們的存貨結餘總額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0.8百萬元或47.8%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8百萬元。原材料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0.7百萬元或14.3%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6百萬元。煤炭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0.1百萬元或88.6%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百萬元。零部件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4百萬元或22.2%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9百萬元。

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由2019年12月31日的5.4天減少至2020年12月31日的5.1天(按有關年間平均存貨除以有關年間確認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6天計算。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存貨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數平均值)。

c. 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

自特定資產負債表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的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部分被分類為截至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流動資產，而剩餘部分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我們的應收客戶建造合同款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3.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5.9百萬元或17.6%，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9.7百萬元，主要由於昭通市城市黑臭水體治理示範城市建設項目、尋甸縣清水海保護區海頭村環保工程、宜良縣九鄉旅遊小鎮市政環保基礎配套設施建設項目等BT項目新增建設投入以及原有建造項目正常進行。

d.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我們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主要包括(i)應收地方政府、關聯方及第三方賬款；(ii)應收關聯方、第三方及地方政府的其他款項；及(iii)預付款。我們的應收賬款是指公司在TOO、TOT、BOT等項目中已為客戶提供的運營服務而應向客戶收取的款項。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向關聯方授出的貸款及應收利息以及未收取的增值稅退稅。預付款主要包括預付工程款及預付貨款等。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合併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明細：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第三方	83,918	80,165
— 關聯方	85,983	123,168
— 地方政府	990,790	780,419
— 虧損撥備	(35,312)	(16,294)
應收賬款—淨額	<u>1,125,379</u>	<u>967,458</u>
其他應收款：		
— 第三方	128,176	57,597
— 關聯方	1,029,152	1,026,202
— 地方政府	53,319	47,057
— 虧損撥備	(5,533)	(3,472)
其他應收款—淨額	<u>1,205,114</u>	<u>1,127,384</u>
預付款：		
— 地方政府	—	3,587
— 其他	60,545	126,990
— 資產減值	(4)	(4)
預付款—淨額	<u>60,541</u>	<u>130,573</u>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淨額	<u><u>2,391,034</u></u>	<u><u>2,225,415</u></u>

我們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淨額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25.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5.6百萬元或7.4%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91.0百萬元。有關增加反映在(i)應收地方政府的應收賬款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80.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0.4百萬元或27.0%至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990.8百萬元；(ii)應收關聯方的應收款項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3.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7.2百萬元或30.2%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6.0百萬元；(iii)其他應收第三方的款項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7.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0.6百萬元或122.6%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8.2百萬元，主要由於子公司宏宇熱電應收票據新增人民幣11.6百萬元及本年待抵扣進項稅增加人民幣54.4百萬元所致；(iv)2020年預付款項總額減少約人民幣70.1百萬元，主要包括林業基質土資源化利用工程等項目收到發票並結算。

本集團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 1年以內	971,116	935,027
- 1至2年	175,053	37,300
- 超過2年	14,522	11,425
	<u>1,160,691</u>	<u>983,752</u>

- (a)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根據銷售發票的應收賬款總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971,116	935,027
—1至2年	175,053	37,300
—超過2年	14,522	11,425
	<u>1,160,691</u>	<u>983,752</u>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於12月31日	
	2020年 天	2019年 天
應收賬款週轉天數 ⁽¹⁾	199.5	155.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週轉天數 ⁽²⁾	440.1	315.3

附註：

- (1) 按有關年間平均應收賬款淨額除以有關年間收入再乘以366天計算。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應收賬款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數平均值。
- (2) 按有關年間平均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淨額除以有關年間收入再乘以366天計算。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數平均值。

e.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合同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我們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主要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應付職工工資和福利、預收款項、購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應付款、向關聯方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應付款、應付利息及除所得稅外的應計稅款。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明細：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327,203	150,971
其他應付款	148,067	146,012
購買子公司未支付的對價	53,057	21,209
應付職工工資和福利	42,543	42,285
購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應付款	48,566	46,207
向關聯方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應付款	58,194	58,194
應付利息	5,929	4,586
除所得稅外的應計稅款	15,537	17,384
	<u>699,096</u>	<u>486,848</u>

合同負債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負債		
— 地方政府	30,793	—
— 第三方	14,700	7,238
	<u>45,493</u>	<u>7,238</u>

我們的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由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86.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2.3百萬元或43.6%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99.1百萬元，主要因為2020年應付工程款增加。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根據銷售發票的應付賬款總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 1年以內	214,562	137,309
— 1至2年	100,354	13,662
— 超過2年	12,287	—
	<u>327,203</u>	<u>150,971</u>

於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均無需支付利息。並且，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系因短期內到期，其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相近。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於12月31日	
	2020年 天	2019年 天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週轉天數 ⁽¹⁾	175.0	132.2
應付賬款週轉天數 ⁽²⁾	119.0	106.8

附註：

- (1) 按有關年間平均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除以有關年間銷售成本再乘以366天計算。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期初及期末結餘的算數平均值。
- (2) 按相關年間末應付賬款餘額除以相關年間材料採購總額再乘以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366天計算。

4. 債項

a. 借款

我們的借款均以人民幣、港元或美元計值，部分借款以我們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抵押，部份由本公司發出的公司保證擔保。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的借款：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部份		
未擔保的長期借款	850,000	340,000
擔保的長期借款	2,194,263	2,828,418
公司債券	37,703	696,629
非流動借款總額	3,081,966	3,865,047
流動部份		
未擔保的短期借款	1,390,000	615,000
擔保的短期借款	494,963	86,320
流動借款總額	1,884,963	701,320
借款總額	4,966,929	4,566,367

各資產負債表日期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加權平均實際利率	5.89%	4.83%

於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借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566.4百萬元及人民幣4,966.9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公司的項目建設有較大的資金需求，因此本年增加了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1,285.0百萬元。我們債務中，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借款人民幣461.2百萬元及人民幣363.9百萬元以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作抵押。除上述借款外，我們的借款總額亦包括我們於2015年12月25日在中國發行金額約為人民幣700.0百萬元由公司債券，其期限為7年，年利率為4.35%。於第5年末，本公司可調整餘下兩年的利率，倘投資者不同意對利率所作調整，可選擇要求提前贖回未償還的公司債券。

於2020年，本公司已回購面值為人民幣660.0百萬元由公司債券，同時下調債券票面利率為4.15%，並在存續期的第6年至第7年(2020年12月25日至2022年12月24日)固定不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償還借款並無出現任何延誤或違約，亦無銀行撤回之前授予我們的任何銀行融資或提前要求償還借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違反貸款協議內的任何契約。由於我們有能力從其他銀行獲得借款，且信譽良好，因此我們認為並無面臨銀行融資撤回或提前償還欠款的潛在風險。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並無收到任何提前償還我們貸款協議相關本金或利息的要求。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借款的到期情況：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或1年以內	1,883,854	701,320
1至2年	2,431,242	241,670
2至5年	626,633	3,623,377
5年以上	25,200	—
	<u>4,966,929</u>	<u>4,566,367</u>

於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淨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43.9%及49.6%。相較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們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淨資產負債比率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借款期末餘額增加人民幣400.5百萬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已發行及尚未償還或同意發行的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或承兌信用證、債權證、按揭、質押、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

b. 承諾

(a) 資本性承諾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性支出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u>54,099</u>	<u>28,609</u>

(b) 經營租賃承諾—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下租賃多幢樓宇。該租賃具有不同期限、自動調整條款和續租權。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下，未來總計最低租賃費用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u>1,168</u>

自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團已確認該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

(c)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簽訂但尚未發生的特許項目及建設項目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特許項目及建設項目	<u>1,521,290</u>	<u>4,018,446</u>

c.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買土地使用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264.7百萬元及人民幣376.4百萬元。我們預期主要通過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借款所得款項及H股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為我們的合同承諾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於下列所示日期我們各分部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污水處理	355,037	205,189
水供給	9,435	34,040
其他	<u>11,944</u>	<u>25,479</u>
合計	<u>376,416</u>	<u>264,708</u>

根據我們的當前業務計劃，我們預期將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資本開支人民幣401.2百萬元。我們的預期資本開支可能根據我們業務計劃、目前市況、監管環境及未來經營業績展望的重估不時變化。

5.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未結清的資產負債表外擔保、商品遠期合約或其他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我們概未從事涉及非交易買賣合約的交易活動，本集團之政策是不參與及不投資於任何具有投機性及／或有重大風險之金融產品上。於我們的經營過程中，我們概無與未合併實體訂立交易或以任何方式與其建立關係，或與為促進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或為其他合約狹義或有限目的而建立的財務夥伴關係訂立交易。

6. 首次公開發售及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H股於2017年4月6日在聯交所上市，並以每股3.91港元的價格發行本公司339,43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發行總額(扣除開支前)為約1,327,171,300港元。本公司H股上市後，合共593,000股H股獲超額配發，經扣除(i)全球發售中售股股東出售待售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及(ii)全球發售相關承銷佣金及其他開支後，本公司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72.3百萬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現金淨額人民幣1,072.3百萬元中約人民幣927.4百萬元(佔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86.5%)已經按照招股說明書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段所述用途使用。募集資金用途使用如下：

招股說明書所述的業務策略	佔全部 首次公開 發售淨額 百分比 (載於招股 說明書)	首次 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計劃 用途(載於 招股說明書)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自上市之	尚未動用 首次公開 發售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首次公開 發售所得款項 淨額實際支出 人民幣百萬元	日起至 2020年 12月31日 止期間首次 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實際支出 人民幣百萬元	
BOT/BOO污水處理廠及自來水 供應項目的投資	35%	375.3	82.6	317.6	57.7
收購TOT/TOO污水處理廠及自來水供 應項目	35%	375.3	-	289.7	85.6
償還銀行借款	20%	214.5	-	212.9	1.6
補充營運資金及作一般公司用途	10%	107.2	55.8	107.2	-
總計	100%	1,072.3	138.4	927.4	144.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表所述每項業務策略的尚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作為存款存放於中國持牌銀行，並將按照本公司投資項目的進度使用，預計在1年內(即2022年之前)使用完畢。招股說明書所述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規劃用途乃根據本公司於編製招股說明書當時對未來市場狀況及行業發展進行最貼切估計及假設而得出，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則根據本集團的業務及有關行業的實際發展而予以使用。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經及預期按之前於招股說明書所披露的用途予以使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或使用並無重大變動或重大延誤。

7. 匯率風險及管理

本集團仍留存部分外幣資金，主要為港元、美元。於2019年3月至6月與國際銀團借入外幣借款，本金分別為170,000,000美元及1,015,000,000港元。匯率的波動對留存外幣資金及歸還借款本息均有一定影響，本集團於2019年12月與恆生銀行簽訂了人民幣外匯貨幣掉期交易確認書，該協議固定了借款還本付息時的匯率，用於對沖歸還外幣借款及外幣利息時產生的外匯波動風險，具體情況如下：

掉期協議的浮動利息支付方為恆生銀行，固定利率支付方為本集團。恆生銀行將在本集團支付每期國際銀團外幣本息前，將等額外幣支付至公司賬戶內，本公司可使用該筆外幣支付本息。同時，本公司在支付給恆生銀行人民幣時，利率固定，計算利息的名義本金為銀團借款協議中的本金乘以該協議鎖定的固定匯率來計算，實際上是用固定的成本來換取需要支付的外幣，將未知的匯率變動風險轉化為固定的利息支出成本。2020年度，該掉期協議的公允價值變動損失為人民幣130,940,000元，銀團外幣借款產生的匯兌收益為人民幣131,734,000元。

8. 僱員及薪酬政策

與員工的關係

於2020年12月31日，我們有1,360名全職僱員，全部在中國，大部分在雲南。下表載列我們截至2020年12月31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職能	人數
管理及行政	166
財務	39
研發	85
質量監測	232
營銷	17
運營	779
建設及維護	42
總計	1,360

我們在公開市場上招募僱員。我們僱員的報酬包括基本工資、績效工資、獎金及其他僱員福利。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僱員福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61.1百萬元和人民幣177.9百萬元。

我們認為僱員是我們獲得成功的最寶貴資源。為確保各級僱員的素質，我們開設公司內部的培訓計劃為僱員提供培訓。工廠的新員工會接受與其職責對應的培訓。我們同時擁有昆明滇池水處理職業培訓學校，為我們的員工提供更多培訓。

我們的工會代表員工的利益，就有關勞工事宜與我們的管理層密切溝通。報告期內，我們並無因重大勞動糾紛引致的運營中斷，亦無對我們的業務產生嚴重不利的員工投訴與索償。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與僱員的關係良好，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勞務糾紛對本集團正常業務營運產生重大影響。

9. 或然負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10. 重大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無重大資產抵押。

11. 重大投資及收購

於2019年12月27日，本公司(作為資產委託人)與博時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博時資本」)(作為資產管理人)及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招商銀行」)(作為資產託管人)於2019年12月27日就委託資產之投資及管理訂立資產管理合同。據此，本公司同意委託金額不超過人民幣4億元作為委託資產，用於投資昆明產業開發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產業開發投資」)發行的單一資產管理計劃。產業開發投資為一間國有獨資公司，主要從事企業國有股權整合及管理營運國有資產。其為本公司現有股東，直接或間接持有59,000,000股H股及2,620,449股內資股，相當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5.99%。單一資產管理計劃中的投資包括若干應收賬款及從產業開發投資轉移的其他非標準化信貸資產。本公司向單一資產管理計劃投資人民幣2億元。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27日的公告。

於報告期內，上述資產管理合同已提前終止，並且本公司已按照合同約定收回全部委託資金及投資收益。

於2020年9月11日，本公司(作為資產委託人)與博時資本(作為資產管理人)及招商銀行(作為資產託管人)於2020年9月11日就委託資產之投資及管理訂立資產管理合同。據此，本公司同意委託金額人民幣3億元作為委託資產，用於投資受讓昆明農業發展投資有限公司(「農業發展投資」)持有的應收賬款債權。農業發展投資為一間國有獨資公司，主要從事農業產業化項目投資與建設、農業水利項目投資與建設、土地整理與開發投資、養老與殯葬產業開發與投資等農業和民生行業。為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本公司向資產管理計劃投資人民幣3億元(2019年：人民幣2億元)。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1日的公告。

該等投資於本年度錄得已變現收益約人民幣5.7百萬元。透過據此訂立資產管理合同，本公司擬提升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回報率，從而改善本公司的投資收益及盈利。

本公司的投資主要圍繞主業及其上下游相關環保產業開展，在優先保障主業及相關產業投資的基礎上，根據項目開展進度，在有閒置資金的情況下，公司會在風險可控的基礎上，進行閒置資金的管理，以提高資金使用效率。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12. 給予某實體的貸款

本公司分別於2020年1月23日、2020年2月13日與昆明公交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昆明公交」）及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雲南省分行（「交通銀行」）簽訂兩份委託貸款合同，由本公司委託交通銀行向昆明公交分別提供人民幣6千萬元及人民幣2億4千萬元的委託貸款，年利率為8.5%。截至本公告日期，兩份委託貸款合同項下的貸款已分別按照合同按約償還。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13日及2月14日的公告。

本公司於2020年6月2日與昆明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昆明發展投資集團」）及交通銀行簽訂委託貸款合同，由本公司委託交通銀行向昆明發展投資集團提供人民幣3.5億元的委託貸款，年利率為7.5%。該筆款項將於2021年6月3日到期。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2日的公告。

本公司於2020年9月4日與昆明新都投資有限公司（「新都投資」）及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龍支行（「中國建設銀行」）簽訂委託貸款合同，由本公司委託中國建設銀行向新都投資提供人民幣3.5億元的委託貸款，年利率為7%。該筆貸款將於2021年9月8日到期。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4日的公告。

據本公司所知，昆明公交、昆明發展投資集團及新都投資均由昆明市國資委實際控制或持有，且新都投資由昆明發展投資集團持有6.818%股權，除此以外，昆明公交、新都投資、昆明發展投資集團相互並無關連，該等公司亦獨立於本集團或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在優先保障主業及相關產業投資的基礎上，根據項目開展進度，在有閒置資金的情況下，本公司會在風險可控的基礎上，進行閒置資金的管理，以提高資金使用效率。我們在選擇交易對手方時，會根據對方經營情況以及以往合作，考量資金收回風險，同時會持續關注對方經營是否發生重大不利影響，以便及時採取相應措施，確保本公司資金安全。

三、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注重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以提升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之權益。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建設和完善企業管治架構，建立一系列企業管治制度。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報告期內，除守則條文A.4.2外，其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一切強制性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4.2條，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日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監事會任期已滿三年，惟相關候選人的提名工作尚未結束，與此同時，董事會考慮到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工作的連續性，在《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下，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故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4.2條的情形整體上不會對本集團的運營造成重大影響。並且本公司將盡快完成相關工作。

董事會將不時審查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運作，以符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規定並保障股東的權益。

四、遵守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定義與企業管治守則相同）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專門查詢後，各董事及監事於報告期內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

五、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我們已於2015年12月25日於中國發行面值為人民幣700.0百萬元的公司債券，期限7年，年利率為4.35%。於第5年末，本公司可調整餘下兩年的利率，倘投資者不同意對利率所作調整，可選擇要求提前贖回未償還的公司債券。該債券發行的募集資金將全部用於宜良縣第二污水處理廠項目及配套管網工程、雲南水質監測中心及污水廠管理配套用房建設、收購洛龍河、撈魚河污水廠(含再生水廠)和收購昆明市第十污水處理廠4個項目。

於2020年，本公司已回購賬面值為人民幣660.0百萬元的公司債券，同時下調債券利率為4.15%，並在存續期的第6至第7年(2020年12月25日至2021年12月24日)固定不變。

除以上所披露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其他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事宜。

六、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察本公司之財政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年度業績，並認為編製有關業績已採用適合的會計政策及已作出足夠的披露。

七、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內資股及H股股東名冊的所有股東派發末期現金股息(「**2020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20元(含稅)，合計人民幣123,493,320元(含稅)，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2021年6月18日(星期五)舉行之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內資股股東的股息以人民幣宣派和支付，而H股股東的股息則將以人民幣宣派，以港幣支付，匯率將按照本公司擬於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前一個星期內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平均匯率計算。2020年末期股息的預計派發日期為2021年8月5日(星期四)。

分派2020年度末期股息建議須待股東於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根據國家稅務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股份，因此，其應得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如H股股東需要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受讓機構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將嚴格依照有關法例或條例並嚴格按照於股息登記日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登記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及個人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準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申索或對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及個人所得稅安排的爭議，本公司將不予受理，也不會承擔任何責任。股東應當向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公司H股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簽訂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如相關H股股東欲申請退還多扣繳的稅款，本公司可根據稅收協議代為辦理享有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相關稅收協議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與中國並沒有簽訂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以及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公司將最終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八、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關出席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至2021年6月1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須於2021年5月27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於2021年6月18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本公司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為確定有權收取2020年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股東名單，本公司亦將於2021年6月24日(星期四)起至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批准)，本公司之未登記H股股份持有人最遲須於2021年6月23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呈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的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九、發佈年度報告

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寄發予本公司H股股東，屆時公眾亦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kmdcwt.com>)瀏覽和下載。

承董事會命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郭玉梅
董事長

中國，昆明，2021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郭玉梅女士、陳昌勇先生及羅雲先生；非執行董事宋紅女士、任娜女士及余燕波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尹曉冰先生、何錫鋒先生及雲浚淳先生。